

# 2024 年全省推进智能建造与装配式建筑发展 工作要点

## 一、总体思路

深入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建设“建筑强省”决策部署和全省住房城乡建设工作会议精神，坚持以科技创新为引领，聚焦产业链条培育，大力发展新型建造方式，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，推进智能建造与装配式建筑提质扩面，促进建筑工业化、数字化、绿色化转型升级，不断提升建造水平和建筑品质，推动全省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。

## 二、目标任务

2024 年，全省新开工装配式建筑 6800 万 m<sup>2</sup>，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力争占新建建筑的 40%以上，项目单体装配率达到 50%及以上。深化成都市智能建造全国试点和绵阳、宜宾、达州市省级试点，并在全省范围内遴选 30 个工程项目扩面开展智能建造试点；培育发展一批在智能建造领域具有核心技术和应用市场的领军企业，努力打造产业集群。

## 三、重点工作

**（一）完善技术标准体系。**修订完善《四川省装配式建筑装配率计算细则》，编制《四川省智能建造项目评价标准》《四川省

市政工程建筑信息模型建模与交付标准》，推动智能建造与装配式建筑协同发展。持续推进标准化建设，编制 PC/PS 装配式学校教学楼、宿舍楼装配式预制构件标准设计图集，搭建标准化构件 BIM 模型库。支持建筑业骨干企业开展预制构件标准化支撑体系研发与应用，提高施工效率。

**（二）培育壮大产业链。**加快四川建筑产业互联网建设，搭建装配式建筑监管与服务平台。引导成都建设智能建造产业链技术研发孵化园区，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或转型改造一批产业链产品基地，为智能建造发展提供产业链技术服务和产业链产品，打造全链条产业生态。鼓励构件生产企业进行生产线智能化改造，推进现代化信息技术、智能技术与建筑工业化融合发展。

**（三）加快技术创新应用。**支持建筑业骨干企业联合高校及科研院所、软件和装备制造企业，开展工程数字化建造与监管软件和建筑施工机具、装备、智能机器人研发与成果转化。强化设计、施工企业采用 BIM 信息技术，引领数字技术应用软件开发与创新应用。支持施工工艺工法采用现代信息技术、人工智能、建筑机器人创新与应用。开展《建筑机器人应用现状分析与实践成果》《建筑工业化及智能建造产业链现状分析与实践成果》等课题研究和成果转化。

**（四）推广 BIM 技术应用。**提高 BIM 信息模型技术在建造全过程应用范围和深度，增强 BIM 技术在设计方案、施工图深化设计和审查、成本分析、进度控制、施工管理、构件生产、建筑

运维等全过程应用，实现“一模到底”。加快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无缝对接、深度融合，推动建设项目由要素驱动、投资计划驱动，向创新建造方式转型发展驱动、建造品质效益驱动的根本转变。

**（五）组织开展项目试点示范。**持续推进成都、绵阳、宜宾等地智能建造试点和装配式建筑项目示范，深化拓展试点成果，总结发布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经验做法。支持各地明确一定比例开展智能建造试点和 A 级装配式建筑项目示范，拓展数字化、智能化智能建造应用场景。支持符合条件的智能建造和装配式建筑项目开展技术创新示范，带动引领产业链融合发展。召开全省智能建造与装配式建筑发展推进会。

**（六）大力推行装配化装修。**以保障性住房、学校、酒店、医养、产业园区等项目为重点，积极推行装配化装修技术，实现“建装一体化”。引导老旧小区改造、老旧房装修改造等积极推广使用装配化装修技术，推动装配化装修向家庭装修、智能家居延伸。加快培育具备装配化装修能力的企业，提升产品集成能力和现场装配能力，公布一批装配化装修试点企业。支持装配化装修项目创优夺杯。

**（七）强化工程质量安全监管。**落实《关于加强装配式建筑全过程工程质量管控的通知》要求，以提升发展质量为目标，强化设计、施工、验收过程质量监管，推动装配式建筑标准化设计、构件标准化生产、施工现场规范化管理。组织开展全省装配式建

筑质量监督检查。加快推广涉及施工安全的智能建造技术产品，辅助和替代“危、繁、脏、重”的人工作业，降低作业人员安全风险。

**（八）加强专业人才培养。**建立智能建造与装配式建筑专业人员和职业培训教育机制，鼓励建筑业企业开展校企合作创新人才培养模式，支持建筑类院校增设智能建造与装配式建筑相关专业和课程，培训适应新型建筑工业化发展的专业人才。引导建筑业骨干企业、学校开展技能竞赛，提升校企自主培训能力。引导企业强化施工现场装配式建筑套筒灌浆、构件连接等关键部位人才培养考核，经考核合格后上岗。

**（九）广泛开展宣传引导。**编印《四川智能建造发展与应用白皮书》。组织专家分专业、分课题、分片区，通过在全省范围内开展智能建造、装配式建筑政策宣贯、技术体系应用培训、案例经验分享等方式，宣传智能建造与建筑业协同发展的社会、经济效应和技术应用，讲好现代建筑产业故事，提高全社会的认知度和关注度，增强社会影响力。

## 附件 2

### 2024 年全省重点工作任务分工

序号	工作内容	责任单位
1	召开全省智能建造与装配式建筑发展推进会，编印《四川智能建造发展与应用白皮书》	建管处
2	研究 BIM 信息技术在工程设计、施工、管理等全过程应用范围和深度标准	勘设科技处 质安处
3	加强装配式建筑施工及验收阶段质量监督管理	质安处 省质安总站
4	编制《四川省智能建造项目评价标准》《四川省市政工程建筑信息模型建模与交付标准》，编制 PC/PS 装配式学校教学楼、宿舍楼装配式预制构件标准设计等图集	建管处 勘设科技处 标定处
5	推广钢结构在农房建设中应用	村镇处
6	指导装配式建筑采用工程总承包招投标活动	省招标总站
7	发布装配式部品部件市场价格信息，完善装配式装修计价定额项目	省造价总站
8	强化装配式建筑套筒灌浆、构件连接等关键部位人才培养	建管处 人教处 省岗培注册中心

附件 3

2024 年各市（州）推进装配式建筑发展目标任务

序号	地区	新开工面积（万 m <sup>2</sup> ）
1	成都	4200
2	自贡	140
3	攀枝花	20
4	泸州	200
5	德阳	240
6	绵阳	240
7	广元	110
8	遂宁	120
9	内江	180
10	乐山	200
11	南充	180
12	眉山	260
13	宜宾	240
14	广安	160
15	达州	180
16	雅安	90
17	巴中	80
18	资阳	105
19	阿坝	3
20	甘孜	10
21	凉山	50